

2023 年度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1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u>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概况</u>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u>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u>	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	收入决算表	5
三、	支出决算表	6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u>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u>	12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2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9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9
十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4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六部分 附件 33

第一部分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定我区贯彻执行医疗保障制度的具体措施、细则和意见，并组织实施。

2. 监督管理全区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编制全区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并组织基金预算的执行。

3. 组织实施全区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完善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制度等大病保险制度和医疗救助制度，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4. 按规定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落实动态调整机制，执行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并组织实施。

5. 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落实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 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建设和运用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

7. 签订全区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承担区医疗保险经办事务。

9.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0.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1. 职能转变。区医疗保障局要贯彻落实统一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制度、大额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完善覆盖全民、全区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2. 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2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本级)
2.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3.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基金核查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公开01表			
收				入支			
项				目			
次				次			
栏				栏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9.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9.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650.00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7.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5.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51.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6.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65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96.3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93.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62.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5.51	
	30				61		
总 计	31	2,759.20		总 计	62	2,759.2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二、收入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396.30	2,329.06					67.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3	49.2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9.23	49.23						
2010501	行政运行	49.23	49.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65	75.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65	7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8	73.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	1.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4.48	1,487.23					67.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7.38	337.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62	317.6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76	19.76						
21013	医疗救助	235.10	167.85					67.2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67.85	167.85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67.25						67.25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4.00	74.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4.00	74.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06.48	906.48						
2101501	行政运行	556.07	556.07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39	119.39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86	2.86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28.16	228.1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2	1.5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2	1.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95	66.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95	6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50	55.5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5	11.4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50.00	65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50.00	65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650.00	6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2,593.69	697.30	1,896.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3	49.2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9.23	49.23					
2010501		行政运行	49.23	49.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65	75.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65	7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8	73.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	1.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1.87	505.47	1,246.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7.38	42.75	294.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62	22.99	294.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76	19.76					
21013		医疗救助	432.49		432.4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67.85		167.85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264.64		264.64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4.00		74.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4.00		74.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06.48	461.20	445.28				
2101501		行政运行	556.07	461.20	94.87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39		119.39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86		2.86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28.16		228.1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2	1.5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2	1.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95	66.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95	6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50	55.5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5	11.45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50.00		65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50.00		65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650.00		6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79.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9.23	49.2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650.0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66	75.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87.23	1,487.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94	66.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650.00			65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29.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29.06	1,679.06		650.00
年初财政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329.06	总 计		64	2,329.06	1,679.06		6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1,679.06	697.30	981.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23	49.2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49.23	49.23		
2010501		行政运行		49.23	49.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65	75.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65	7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8	73.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	1.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7.23	505.47	981.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7.38	42.75	294.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7.62	22.99	294.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76	19.76		
21013		医疗救助		167.85		167.85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67.85		167.85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74.00		74.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74.00		74.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06.48	461.20	445.28	
2101501		行政运行		556.07	461.20	94.87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39		119.39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86		2.86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28.16		228.1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2	1.5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2	1.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95	66.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95	66.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50	55.5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45	11.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2.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27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7.06	30201	办公费	9.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52.89	30202	印刷费	2.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87.18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59.71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88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7	30207	邮电费	3.0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9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2	30211	差旅费	5.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2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2.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1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7.9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			
人员经费合计		595.02	公用经费合计			102.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附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经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650.00	0.00		65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50.00	0.00		65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650.00	0.00		65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650.00	0.00		6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填)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填)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3.00		3.00	1.00	0.38		0.27		0.27	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759.2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079.43 万元，下降 28.12 %，主要原因是应财政要求，缩减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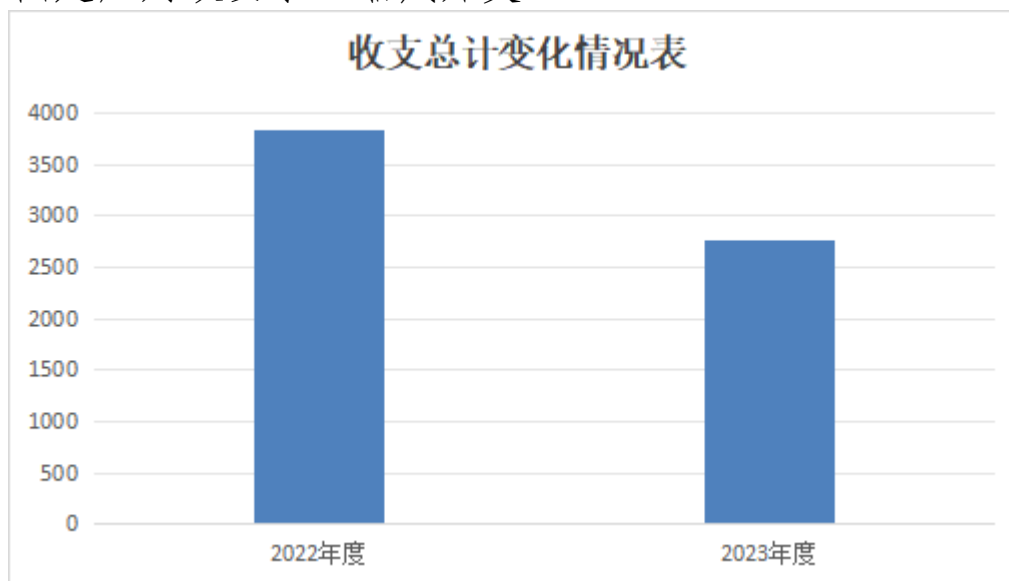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396.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861.11 万元，下降 26.43 %，主要原因是应财政局压减开支要求，减少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支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29.06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19 %；其他收入 67.25 万元，占本年收入 2.8 %。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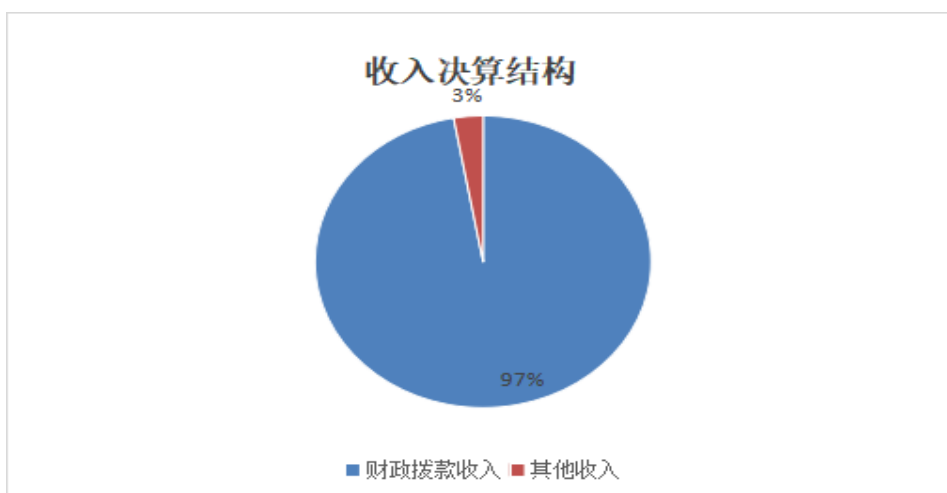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593.6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642.09 万元，下降 19.84 %，主要原因是应财政局压减开支要求，项目支出减少。

其中：基本支出 697.3 万元，占本年支出 26.88 %；项目支出 1896.4 万元，占本年支出 73.12 %；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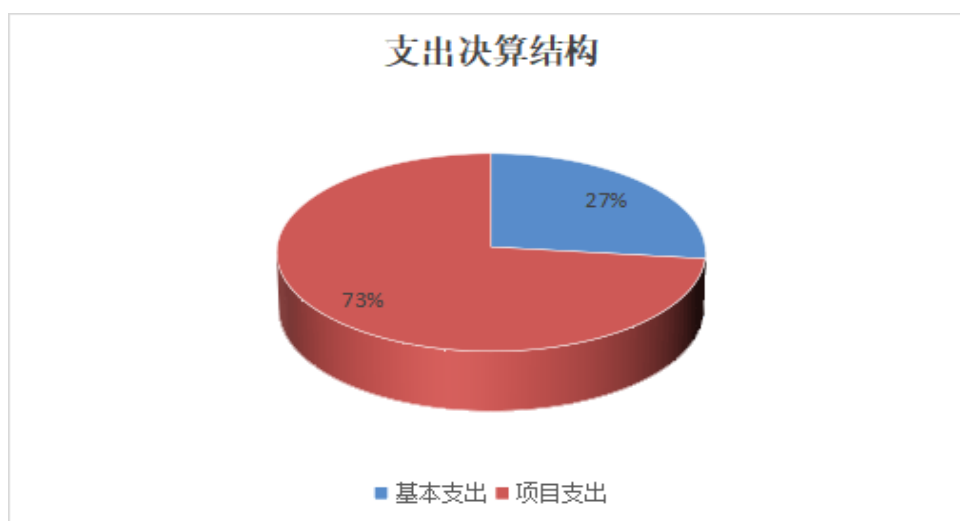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329.0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876.46 万元，增长(下降) 27.34 %。主要原因是应财政局压减开支要求，项目支出减少。。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79.06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1508.62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企业离休人员经费不再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65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企业离休人员经费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中。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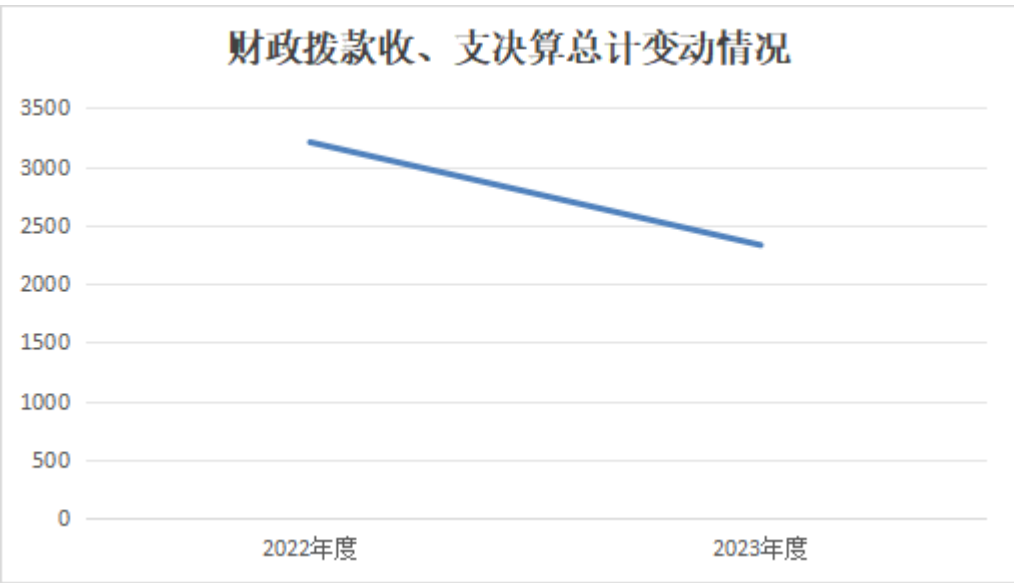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79.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4.73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508.62 万元，下降 47.32 %。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79.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9.23 万元，占 2.9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65 万元，占 4.5 %；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及行政单位离退休。

3. 卫生健康支出 1487.23 万元，占比 88.57 %，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医疗救助、优抚对象医疗、医疗保障管理事务、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 66.95 万，占比 4.03 %。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3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9.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24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6.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23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63%。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98万元，支出决算为73.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92%，决算数高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养老基数调整，年中追加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77万元，支出决算为1.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225.41万元，支出决算为317.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92%。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主要原因：财政压减开支。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2.23万元，支出决算为19.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89%。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26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56%。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主要原因：该项目优先使用中央、省级财政拨款。

7.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74万元，支出决算为74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00 %。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02.4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75.4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4.17 %。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 财政压减开支。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8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40.86 %。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 财政压减项目经费开支。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43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28.1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66.52 %。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主要原因: 财政压减项目经费开支。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8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5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3.19 %。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2.2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55.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76.77 %。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3.3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1.4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9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7.3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95.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02.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65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5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企业离休人员医疗费用等方面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划拨给区司法局。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 %；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费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 %，比年初预算减少 2.73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划拨给司法局。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买保险。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 %，比年初预算减少 0.89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号召缩减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1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省、市医保局工作人员，主要是开展手工零星报销和生育保险日常检查等工作。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 个， 3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2.2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3.96 万元，降低 12.0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

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8.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15.9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5.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6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1.8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9 个，资金 981.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8.47%。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各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项目执行率有待提高。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我部门组织对 2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933.2 万元，预算执行资金 1679.06。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整体绩效执行率为 66.83%，执行率一般，还需要进

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并根据《东西湖区区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公开《2023 年度医保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 (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医疗保障特定人员经费项目年初预算2184万元，执行数1056.55万元，完成预算的48.38%。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重点人员参保率**。2023年脱贫人口、特困、孤儿、低保、低保边缘家庭、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成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优抚人员、丧失劳动能力的重度残疾人等特殊人群共4183人，参保率为100%，实现了参保全覆盖。**二是医保政策覆盖率**。通过印刷宣传折页，张贴宣传海报，悬挂横幅，广泛接受群众咨询约，通过 QQ 群、电子显示屏和政府门户网站等媒介向定点医药机构和群众推送医保政策法规、典型案例、医保缴费方式、报销流程等信息，增进群众对医保基金监管工作的理解、认同和支持。印刷各类宣传品21万余份，通过现场领取、上门分发等形式，累计宣传50.57万人次，基本做到医保政策全覆盖。**三是服务对象满意度**。充分发挥窗口行业示范作用，优化服务环境，提升服务品质，为全社会提供热情、优质、高效的服务，树立良好形象。立足高标准打造医保经办服务品牌，深入推进公共服务专项治理，实施“综合柜员制”服务模式，打造全市统一的经办服务样板区。

2. 医疗保障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576.1万元，执行数445.28万元，完成预算的77.29%；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截至2022年底，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490113人，其中职保267365人，居保222748人，同比增长2.9%。**二是医保政策法规宣传培训**。在全区范围内全方位、多形式开展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了全区“两定”医药机构业务能力和水平，开展专项宣传培训活动，超额完成年初绩效目标。**三是印刷政策宣传资料**。我局年初目标印制医保政策、活动宣传资料大于30万份，实际印刷宣传资料25万余份，按计划完成绩效目标。其中印制医保政策宣传折页、宣传海报22万张，窗口重症病例5000本，学习读本1000本等。**四是打击骗取医保基金行为**。稽核检查97家定点医药机构，督导全区429家定点医药机构开展自查，发现问题医药机构共204家。严厉打击了医保欺诈行为，有效维护了医保基金安全，较好的完成年初绩效目标。**五是新增带量采购数量**。2023年，区医保局围绕年度目标任务，认真贯彻国家、省、市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相关政策，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取得了良好成效。共组织辖区两定医药机构参加了第八批国家药品集采，省口腔种植体系统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上海联盟地区接续药品集中采购等37个批次的药械集中带量采购，涉及970多个药品数、1900多个器械耗材品规，采购金额约2.98亿元（其中药品约1.84亿元，器械耗材约1.14亿元）。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预算绩效管理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关键，也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落脚点。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结果将作为安排部门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一是突出重点。在财政预算资金有限的情况下，我们有保有压、保障重点工作，优先保障民生项目支出。把资金用在刀刃上，确保了工作顺利开展。

二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行政性经费支出。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以压缩“三公”经费为重点，通过强化预算约束、量化压缩指标等举措，从严控制行政性经费支出。

三是项目调整。对执行率比较低的项目缩减项目预算，去年的医疗保障经办项目执行率较低，今年已经对该项目明细进行精进，确保项目设置与实际开支相符。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区医保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医保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做实医保为民、惠民、便民文章，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现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积极推进全民参保计划。筹资参保工作是医疗保障工作的基础，更是民生工程最重要的工作组成部分。我局积极开展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扩面工作，聚焦新就业形态劳动者、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儿童等重点人群，积极开展政策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等专项活动，着力实现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应保尽保。截至 2023 年 10 月，全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总人数 53.21 万人，其中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23.95 万人，职工医保参保人数 29.26 万人，较 2022 年增加 2.49 万人。脱贫人口、特困、孤儿、低保、低保边缘家庭、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成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优抚人员、丧失劳动能力的重度残疾人等特殊人群共 4183 人，参保率为 100%，实现了参保全覆盖。

（二）认真落实医疗保障待遇政策。强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层保障功能，为参保人梯次减负。一是按照

省、市有关文件要求，严格落实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制度，执行省、市基本医保待遇保障规则。二是切实保障城乡居民“两病”门诊用药。将符合“两病”诊断标准、未达到门诊特殊病鉴定标准的城乡参保居民纳入“两病”门诊用药保障范围。与区卫健局建立联动机制，每月交换“两病”数据，及时为群众办理“两病”用药资格登记。加强基层医疗机构集采药品采购工作，确保“两病”用药配得齐、开得出。2023年，我区享受“两病”门诊待遇共1413人次，基金支出50097.38元，有效减轻了参保居民药费压力。三是强化医疗救助工作管理。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困难群众基本医疗权益，分类资助困难群众参保全覆盖，做到住院救助和门诊救助应救尽救，以保障困难群众基本医疗权益为目标，最大限度减轻困难群众医疗支出负担。截至2023年10月，享受医疗救助累计2315人次，救助金额累计1873330.62元。

（三）扎实开展医保基金监管专项治理。一是提高站位，统筹谋划部署。建立了以分管副区长为召集人，区医保局为牵头单位，区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财政局、区卫健局、区人社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道为成员单位的专项治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构筑起“政府领导、医保主抓、部门配合”的工作格局，形成医保领域打击欺诈骗保的合力，为工作的全面完成打下了坚实的制度性基础。二是分层分类，精准宣传培训。聚焦“宣讲员、服务员、监管员”“三员”培训，实现职工门诊政

策宣传培训全覆盖，累计印制了职工医保门诊共济宣传折页、手册，医保基金监管法规、漫画折页、海报等各类宣传品 21 万余份，通过现场领取、上门分发等形式，累计宣传 50.57 万人次，保障了职工门诊改革在我区平稳顺利实施。三是畅通渠道，强化社会监督。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举报处理暂行办法》，面向社会公布了全区医保欺诈骗保投诉举报电话和邮箱，接受参保群众监督，对群众反映武汉东明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清水湾分店违规使用医保基金案进行立案查处并在中国信用网、市医保局官网予以公示；同时面向社会公开聘请了 10 名医疗保障社会监督员，涵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记者、律师、退休社区志愿者和医疗行业专家等，对全区定点医疗机构、零售药店、参保人员、医保经办机构在医疗保障领域内的违法违规行为开展监督，更好地维护基金使用安全，真正做到“老百姓实时监督”。四是统筹协调，深化专项整治。将医保领域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与开展门诊统筹定点零售药店规范使用医保基金、医疗机构不合理医疗检查及用药突出问题、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管、投诉举报等工作结合起来，加大对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日常巡查和专项检查，切实加强对我区医保基金安全的监管，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3 件，解除 2 家定点零售药店医保协议，共处罚款 3.53 万元。截至 2023 年 10 月，累计追回医保基金（违约金）约 310.5 万元，查处率 100%，严厉打击了医保欺诈行为，有效维护了医保基金安全。

（四）做实医疗保障领域“放管服”工作。一是巩固提升全区医保经办服务体系。以“心医保馨服务”品牌创建活动为契机，不断优化提升医保经办服务能力，加强医保服务窗口建设，深化实施医保各项业务服务一窗通办。二是积极推进医保经办网络阵地建设。围绕打造“15 分钟医保服务圈”，以区医保服务窗口为核心，以街道政务服务中心为医保服务网点，以社区为服务网底，积极构建区街社区一体化经办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医保经办网络，推进 8 项医保业务下沉办理，有效实现医保经办服务全覆盖。三是全力推行“都市圈”医保公共服务同城化建设，在区医保服务大厅设置同城化服务专窗，实现 24 项医保业务帮办代办服务。四是提高医保经办效率，针对群众曾经反映强烈的办事繁、办事难、跑腿多等问题已不复存在。为群众提供人性化人文服务，群众不仅能享受到程序简捷、领办代办的便利，更能享受到亲人般的关怀和温暖。截止 10 月份，区医保服务大厅共接待办事群众 66200 人次，接听咨询电话 81240 个，受理网办件 12608 件，QQ 群线上办理医保业务 123900 件，真正实现“一件事一次办容缺办高效办”，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

（五）深入推进“带量采购”工作。2023 年，区医保局围绕年度目标任务，认真贯彻国家、省、市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相关政策，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取得了良好成效。共组织辖区两定医药机构参加了第八批国家药品集采，省口腔种植

体系统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上海联盟地区接续药品集中采购等37个批次的药械集中带量采购，涉及970多个药品数、1900多个器械耗材品规，采购金额约2.98亿元（其中药品约1.84亿元，器械耗材约1.14亿元）。

（六）优化两定医药机构服务。加强2023年两定机构协议签订宣传指导，完成协议签订475家，其中医疗机构119家，药店356家。为辖区两定医药机构申请开通异地就医结算资格299家，申请通过率100%。解除服务协议终止医保服务共31家，其中药店18家，医疗机构13家。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积极推进全民参保计划。	1，实现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应保尽保,2，特殊人群参保率为100%	已完成
2	认真落实医疗保障待遇政策。	强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层保障功能，为参保人梯次减负。	已完成
3	做实医疗保障领域“放管服”工作。	1，巩固提升全区医保经办服务体系。2.积极推进医保经办网络阵地建设。	已完成
4	优化两定医药机构服务。	加强 2023 年两定机构协议签订宣传指导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

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医保局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2023 年度区医保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2023 年，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及结果应用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3233.23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4239.95 万元；执行金额为 2833.64 万元，执行率为 66.83%，执行率得分 13.37 分，绩效目标得分 80 分，综合自评得分为：93.37 分。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4239.94 万元，执行数为 2833.64 万元，执行率为 66.83%。其中，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3416.84 万元，执行数为 2136.34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62.52%。

2023 年各项目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1) 贫困群众医疗救助项目年初预算 260 万元，中途上级拨款贫困群众医疗救助款 129.93 万元，执行数 394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101%。

(2) 保优离医疗经费年初预算 1200 万元，执行数 294.63 万元，资金执行率 24.55%。

(3) 核查中心工作经费年初预算 130 万元，执行数 73.68 万元，资金执行率 56.68%。

（4）服务中心工作经费年初预算 60 万元，执行数 34.81 万元，执行率 58%。

（5）业务科工作经费年初预算 7 万元，执行数 2.86 万元，执行率 40.89%。

（6）企业离休人员医疗补助预算 650 万元，执行数 650 万元，执行率 100%。

（7）伤残军人医疗经费年初预算 74 万元，执行数 74 万元，执行率 100%。

（8）购买服务人员工作经费年初预算 225 万元，执行数 213.89 万元，执行率 95.06%。

（9）党员活动经费年初预算 1.1 万元，执行数 0.37 万元，执行率 33.64%。

（10）职工医保工作经费年初预算 153 万元，执行数 119.68 万元，执行率 78.22%。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积极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全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 56.4 万人，参保人数较 2022 年增加 5.68 万人，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持续稳定在 95%以上。

（2）认真落实医疗保障待遇政策。2023 年，累计支付医保结算费用 130597 笔共 11.64 亿元。全区区职工医保参保人员累计享受门诊统筹报销 220 万人次，医疗总费用 4.1 亿元，符合报销范围费用 3.35 亿元，门诊统筹基金支付 2.25 亿元。

(3) 扎实开展医保基金监管专项治理。2023 年共追回医保基金（违约金）约 723.8 万元，罚款 3.53 万元，办理行政处罚案件 3 件，解除 5 家定点零售药店医保协议，查处率 100%，严厉打击了定点医药机构欺诈骗保行为，有效维护了医保基金安全。

(4) 做实医疗保障领域“放管服”工作。打造“15 分钟医保服务圈”。建成以区医保政务服务中心为核心，12 个街道政务服务中心为支撑，133 个社区为节点的三级联动医保经办服务体系，9 项医保业务下沉街道、社区办理。全年累计服务办事群众 9.01 万人次，线上办理医保服务事项 18.39 万件。

2023 年度区医保局较好的完成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年度绩效指标共计 80 分，综合考评得分为 80 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是前瞻性不强。对 2023 年度中后期财政暂停项目支付的工作要求预估不足，没有及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评估，也未及时调减预算。

二是统筹调度不够。对各责任科室（中心）预算执行情况督促落实不够，导致大量资金集中在年底进行支付。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培训，不断增强各预算部门的工作能力。邀请区财政局专家就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专题培训，全面了解预算绩效管理新方法新进展、新要求，提升各预算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能力。

二是压实责任，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认真贯彻落实湖北省关于落实落细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各项工作举措，形成“谁干事谁花钱,谁花钱谁担责”的权责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将每分钱用在刀刃上，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三是加强统筹，及时对各预算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调度。办公室每月对各预算部门项目经费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对执行情况不理想的部门及时进行提醒。同时，全盘把握全年资金支付情况，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调整预算。

区医保局

2024年4月24日

二、2023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评优离医疗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评优离医疗经费					
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00 万	294.63 万	24.55%	5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20 分）	费用成本指标	费用支付限额		按文件落实报销政策	按文件落实报销政策	20
	产出指标（20 分）	数量指标	应报尽报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医疗费用结算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医疗费支付及时率		按文件规定时间支付	按文件规定时间支付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不发生无法就医情况		0 差错	0 差错	30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8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执行率 24.55 %，2023 年度执行率未能达到 100%的原因，该项目在年终进行结算，因 2023 年底暂停支付项目支出，保优离医疗费用延至 2024 年支付，但产出指标中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85 分。 2、将项目实际状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所有项目均与目标下达相符。 3、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确保资金高效安全运用。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2023 年企业离休人员医疗补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企业离休人员医疗补助					
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50 万	650 万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20 分)	费用成本指标	费用支付限额		按文件落实 报销政策	按文件落实 报销政策	20
	产出指标 (20 分)	数量指标	企业离休人员医疗费用报销结算率		≥95%	100%	20
		时效指标	确保足额报销		≥95%	100%	
			报销及时支付率		≥95%	10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离休人员就医顺畅率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受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100 分。 2、将项目实际状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所有项目均与目标下达相符。 3、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确保资金高效安全运用。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2023 年度党员活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 2024.04.16

项目名称		党员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6	0.37	34.9%	6.98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组织党员活动		不超过党员活动经费规定	未超额规定范围	20
	产出指标 （20 分）	数量指标	红色基地参观次数		≥1 次每年	2 次	5
		数量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次数		≥12 次每年	12 次	5
		质量指标	按组织部要求完成全年学习任务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员思想建设		有效提升	已有效提升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展入党积极分子		≥1 人每年	发展 3 名入党积极分子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干部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86.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我局党员活动经费 2023 年度预算执行率偏低,主要是因为 2023 年上半年医保改革突发状况多,导致 2023 年未组织参观较远地区的红色基地,且行程只有半天没有餐费支出。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024 年度将组织更加丰富的党员活动，更加合理应用党员活动经费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2023 年度我局购买服务人员经费项目完成较好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2023 年度 1-6 级伤残军人医疗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23 日

项目名称		1-6 级伤残军人医疗经费					
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4 万	74 万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20 分)	费用成本指标	费用支付限额		按文件落实 报销政策	按文件落实 报销政策	20
	产出指标 (20 分)	数量指标	1-6 级伤残军人医疗费用报销结算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报销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报销支付及时性		按文件要求 及时支付	按文件要求 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杜绝发生无法就医情况		0 差错	0 差错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100 分。 2、将项目实际状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所有项目均与目标下达相符。 3、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确保资金高效安全运用，资金方面会在业务上预留一点未来估计值便于突发状况周转。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执行率 58%，本年度执行率未达 100%原因，因 2023 年底暂停支付项目支出，档案整理、业务资料印刷等款项延至 2024 年支付，但产出指标中的绩效目标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2 分。 2、将项目实际状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所有项目均与目标下达相符。 3、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确保资金高效安全运用。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资金执行率 78.22%，2023 年合同竞聘金额为 149.6 万，2023 年度执行率未能达到 100%的原因 为 2023 年底暂停支付项目支出，余下的 29.92 万元延至 2024 年支付,所以执行率有偏差，但是绩效目标是全部百分百达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自评指标得分 96 分。 2、将项目实际状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所有项目均与目标下达相符。 3、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确保资金高效安全运用。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2023 年度医疗保障基金核查经办事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填报日期: 2024. 4. 11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基金核查经办事务					
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核查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0	73.678	56.68%	11.34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三方机构稽核检查服务		不超过合同金额	未超过合同金额	20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两定机构抽查覆盖率		≥30%	≥30%，完成率 100%	4
			开展医保政策法规培训、宣传次数		≥4次/年	4次，完成率 100%	4
			日常稽查次数		≥12次/年	每月开展日常稽查，完成率 100%	4
		质量指标	投诉举报处置率、回复率		100%	100%	4
			第三方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考核为优秀，完成率 100%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医保稽核业务能力		有效提升	完成率 100%	15
			提高规范使用医保基金知晓度		≥90%	完成率 100%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做好服务工作，让参保对象满意		≥90%	完成率 100%	10
总分	91.34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聘请第三方医保核查项目政府采购中标价格为 73 万元，由于合同签订的服务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27 日—2024 年 3 月 26 日，导致涉及 2023 年预算里的 51.1 万元尾款至 2024 年支付。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推进合同履行进度，确保年度工作任务按计划完成。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2023 年度医疗保障业务经费项目绩效

自评表

单位名称：区医保局

填报日期：2024.4.15

项目名称		医疗业务科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东西湖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	2.8625	40.89%	8.1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印刷		不超过合同金额	不超过合同金额	20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资料数量		≥3万份/年	≥3万份	5
			组织宣传培训次数		≥1次	6次	5
		质量指标	宣传内容覆盖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宣传培训工作及时开展		按时开展	按时开展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0%	≥9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0%	10
总分	88.1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2023 年根据财政要求，部分已执行政府采购合同暂未支付，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根据财政局要求及当前经济形势编制合理的项目支出预算，确保重点民生项目必要开支，减少效率低周期长的非基本项目开支，按季度自查经费使用情况，有序开展各项工作，确保我区医疗保障业务保质保量完成。
单位主要负责人 签批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